

精神病患規則返診之重要性

前言：

有些精神疾病會影響病患的認知功能，病患往往不知道自己需要就醫，亦或者病患與家屬相信民間信仰、超自然歸因，而讓病患在順利接受醫療診斷與協助前，常耗費一段時間、金錢，但仍無法改善病患或家屬的困擾，而病患缺乏病識感而不願意就醫時，常是家人最困擾的問題。

以下提供幾個方法以勸導病患就醫：

- 一、動之以情：**當病患未有自我傷害、傷害他人的前提下，盡量以商量、引導的方式協助就醫，親友不要用「你生病了、你是病患」的方式強迫病患接受自己生病的事實，而是應該站在病患立場試想，並透過傾聽他的不舒服，同理反應對方。
- 二、說之以理：**有些病患覺得就診精神科/身心科會被貼上標籤，建議家屬可以找一些資料告訴病患，透過醫療就會改善，藉此可減少病患對精神醫療的負面觀感。
- 三、護送就醫：**假使病患因為生病症狀導致有自我傷害或傷害他人行為時，應以其生命安全為優先，並即時通報警察前往協助處理，將病患送往適當醫療院所救治，如符合住院情況，醫療院所將予以提供協助。

四、疑似或社區精神病患照護優化計畫：如病患無法透過上述尊重其意願引導至門診就醫，或情況並未達到護送就醫時，可來電本局(03-5355279)諮詢，或至本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網站-衛教天地

(<https://shc.hccg.gov.tw/ch/index.jsp>)查詢相關內容；

本計畫實施方式簡介如下：

(一)何謂疑似或社區精神病患照護優化計畫？

疑似或社區精神病患照護優化計畫是結合轄內之精神醫療機構，提供社區中疑似或未穩定就醫之個案外展精神醫療服務。

(二)適用對象：

經相關網絡人員評估或篩檢疑似精神病患及需要精神專業協助者；如無前述網絡人員評估者，可請同住家人或直系親屬來電本局諮詢。

(三)實施方式：

本局接獲轉介時，將派遣醫療機構具精神科背景之護理師前往病患所在地評估，經評估後如適用本計畫，將持續三個月提供病患外展服務，協助病患及其家屬接觸精神醫療。

結語：

大多數的精神疾病若早期診斷、適當治療，仍可穩定地回歸社區中生活，精神病患需要的是家人及社區對於精神疾病的瞭解，減少過去錯誤歧視的觀念，給予更多的包容與尊重，讓他們可以接受更友善而連續性的醫療照護。